自考专业数据

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

发布日期 2019-06-14

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

栏目 本科层次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szeb.sz.gov.cn/szzkw/zkcx/zxks/zkzy/bkcc/content/post_8949080.html

原图分页 1/2

专业代码：050201　　专业名称：英语

专业建设主考学校：华南师范大学　　专业层次：本科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备注
001	07374	高级英语(一)	6	必考	笔试	
002	11497	高级英语(二)	10	必考	笔试	
003	11416	翻译	8	必考	笔试	
004	06422	英语语言学	6	必考	笔试	
005	00832	英语词汇学	4	必考	笔试	
006	11498	英语高级听力	6	必考	实践考核	
007	10876	英美报刊选读	4	必考	笔试	
008	10100	英国文学选读	4	必考	笔试	
009	10101	美国文学选读	4	必考	笔试	
010	11499	英语论文写作	5	必考	笔试	
011	05187	中学英语教学法(小教)	4	必考	笔试	
012	11500	外语教学心理学	4	必考	笔试	
013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考核	
101	00840	第二外语(日语)	6	选考	笔试	

101	00810	第二外语(日语)	6	选考	笔试
102	00841	第二外语(法语)	6	选考	笔试
103	00012	英语(一)	7	选考	笔试
201	11487	基础英语(一)	6	加考	笔试
202	11488	基础英语(二)	6	加考	笔试
203	11489	基础英语(三)	6	加考	笔试
204	00595	英语阅读(一)	6	加考	笔试
205	10655	英语听力	3	加考	实践考核
206	10664	英语口语	8	加考	实践考核

课程设置：必考课 13 门 65 学分，选考课 3 门 19 学分，加考课 6 门 35 学分。

说明：

1. 101 至 103 课程中须任选考一门课程。
2. 英语、中英文秘书、英语教育专业专科毕业生可直接报考本专业。其他专业专科（或以上）毕业生报考本专业须加考 201 至 206 课程（已获得全国英语等级考试四级证书或通过大学英语四级考试者只需加考 205、206 两门课程），已取得相同名称课程考试成绩合格者可申请免考。
3. 本专业仅接受国民教育序列的专科（或以上）毕业生申办毕业。